**国家社科基金项目成果出版物登记报送**

**常见问题答疑**

(2022年2月23日更新）

1. 需要登记报送成果出版物的项目包括哪几类？

  答：目前需要登记报送成果出版物的项目包括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年度项目、西部项目和后期资助项目。

2.三个单列学科的项目成果是否需要登记报送？

  答：单列学科的项目在平台暂无数据，何时能登记成果出版情况会另行通知。已有成果出版物可先如数邮寄到中国版本图书馆。

3.项目负责人问，为何在平台看不到自己承担的项目？

  答：责任单位在平台先补全本单位所有项目的负责人身份证号，项目负责人才能看到自己的项目。

4.有的项目负责人因工作调动，现在所在单位与承担项目时的责任单位不一致，该如何登记成果？

  答：项目负责人是通过身份证号与本人的项目挂钩，只要相关责任单位已经补全项目负责人身份证号，他登陆平台后就可以登记所有项目成果，再由项目结项时所属的责任单位及省级社科管理部门对出版情况予以审核。

  5.项目负责人已去世，如何登记成果出版物？

  答：平台已开放责任单位代填入口，在项目负责人因去世或其他原因无法填写的情况下，责任单位可登陆平台找到该项目代填成果出版情况。责任单位也不掌握成果出版情况的，可以不填。

6.有的老师出版的书没有了，可以在线登记，但无法报送成果出版物了，如何处理？

答：能提供成果出版物的尽量提供，确实有困难的可向省级社科管理部门进行说明，省级社科管理部门定期汇总情况向全国社科工作办报告。

7.责任单位邮寄成果出版物的要求？

答：可以随时邮寄。为确保图书准确入库，请各责任单位向中国版本图书馆邮寄成果时务必在外包装显著位置标明“社科基金成果样书”字样，并在包装内夹一页“社科基金成果样书”的纸，通过顺丰或邮政EMS统一寄至：北京市东城区先晓胡同10号中国版本图书馆样本征集部 收件人 房毅 ，邮编：100005，电话13718087806。2012年至2019年结项的项目报送2套图书，2020年（含）以后结项报送3套图书，大型文献编撰类丛书可只报送1套图书。